

证券代码：688325

证券简称：赛微微电

公告编号：2026-056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赛微微电”）控股股东东莞市伟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伟途投资”、“转让方”）于2026年7月14日与彭海荣（以下简称“受让方”）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转让方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向受让方协议转让其持有的上市公司无限售流通股4,402,65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5.0917%，转让价格按89.88元/股，相应转让价款为人民币395,710,182元。本次转让系伟途投资有限合伙人上海武岳峰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武岳峰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武岳峰亦合高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亦合”）、上海岭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岭观”）定向减持。本次转让受让方彭海荣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上海朋邦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朋邦实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彭海荣与朋邦实业构成一致行动人，减持额度将合并计算，并共同遵守大股东减持股份相关的法律法规；同时，彭海荣于2026年7月15日出具承诺函，承诺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36个月内，彭海荣及与彭海荣构成一致行动关系的主体不会单独或共同谋求公司控制权。

● 公司于近日收到转让方的通知，本次转让已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为2026年9月9日，过户数量为4,402,65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5.0917%），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

-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受让方彭海荣承诺自标的股份完成过户登记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减持其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
- 本次协议转让不涉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一、协议转让前期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伟途投资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4,402,650 股无限售流通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5.0917%），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彭海荣；本次转让系伟途投资有限合伙人武岳峰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亦合、上海岭观定向减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7 月 1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股份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43）。

二、协议转让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公司于近日收到转让方的通知，本次协议转让交易已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为 2026 年 9 月 9 日，过户数量为 4,402,650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5.0917%），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彭海荣支付本次协议转让对价的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其中部分资金来源于股权质押融资，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本次协议转让办理情况与协议约定安排一致，前期公告披露后未签订补充协议。

本次股份过户完成前后，双方持股变化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转让过户登记日期	本次转让前		本次变动		本次转让后	
		过户前持股数量（股）	过户前持股比例（%）	转让股份数量（股）	转让股份比例（%）	过户后持股数量（股）	过户后持股比例（%）
伟途投资	2026 年 9 月 9 日	17,610,600	20.3670	-4,402,650	-5.0917	13,207,950	15.2752
舟山微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73,574	2.5138	0	0	2,173,574	2.5138
珠海市聚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53,410	5.7287	0	0	4,953,410	5.7287
蒋燕波		307,640	0.3558	0	0	307,640	0.3558

赵建华		1,291,163	1.4933	0	0	1,291,163	1.4933
葛伟国		1,336,371	1.5455	0	0	1,336,371	1.5455
一致行动人合计		27,672,758	32.0040	-4,402,650	-5.0917	23,270,108	26.9123
彭海荣		0	0	4,402,650	5.0917	4,402,650	5.0917
朋邦实业		9,906,274	11.4568	0	0	9,906,274	11.4568
一致行动人合计		9,906,274	11.4568	4,402,650	5.0917	14,308,924	16.5485

注：

- 1、 上表中的“过户前持股比例”、“转让股份比例”、“过户后持股比例”是指相关主体直接持有的股份占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86,466,427 股的比例。
- 2、 根据公司 2026 年 7 月 16 日披露的《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股份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为 31.5621%（占当时公司总股本比例），公司本次过户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为 32.0040%，持股比例变化原因为期间历经公司实际控制人蒋燕波、赵建华、葛伟国通过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行权、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取得公司股份；舟山微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以及公司进行 2023 年、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份归属新增发行股份，公司总股本由 86,139,015 股增加至 86,466,427 股，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比例被动稀释。本次协转交易完成过户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持股比例从 32.0040%降为 26.9123%。

三、其他情况说明

- 1、本次转让受让方彭海荣系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朋邦实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彭海荣与朋邦实业构成一致行动人，减持额度将合并计算，并共同遵守大股东减持股份相关的法律法规；同时，彭海荣于 2026 年 7 月 15 日出具承诺函，承诺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 36 个月内，彭海荣及与彭海荣构成一致行动关系的主体不会单独或共同谋求公司控制权。
- 2、本次协议转让不涉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3、本次协议转让股份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4、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受让方彭海荣承诺自标的股份完成过户登记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减持其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

特此公告。

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1 日